

臺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114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4 年 5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貳、會議地點：北屯機廠行政大樓 F127 會議室

參、主持人：連召集人昭榮

紀錄：林佳蓁

肆、召集人致詞：

本次為本局第 1 次的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因此本次會議需先審議提案討論提案一：訂定臺中市捷運工程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4-115 年），俾憑辦理本局性別平等計畫，及討論本次後續工作報告及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檢陳訂定「臺中市捷運工程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4-115 年）」一案，敬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2-115 年）辦理。
- 二、查本局於 114 年 1 月 1 日成立後，旋成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現依上開計畫訂定本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本計畫共 8 點，其重點如下：
 - （一）計畫第 1 點：本計畫之辦理依據。
 - （二）計畫第 2 點：本計畫之成立目標。
 - （三）計畫第 3 點：本計畫之實施對象。
 - （四）計畫第 4 點：本計畫之辦理期間。
 - （五）計畫第 5 點：本計畫之具體措施。
 - （六）計畫第 6 點：本計畫之經費來源。
 - （七）計畫第 7 點：本計畫之預期效益。

(八) 計畫第 8 點：本計畫可依實際需要隨時修正。

三、檢陳「臺中市捷運工程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草案 1 份。

辦法：經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4 年上半年度會議審議後，公告於本局官方網站，俾憑辦理本局性別平等計畫，及討論本次後續工作報告及提案。

委員建議：

一、計畫名稱及伍、具體措施文字錯漏，應修正為臺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二、計畫伍、具體措施二、實施方法(二)強化性別意識培力中，同仁需參加有關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實體課程或線上課程)，每人每年至少 2 小時。然主管、同仁或性別平等主辦等各因職責差異區分最低上課時數，應分別臚列以利遵循。

三、計畫伍、具體措施二、實施方法(五)中計有 3 項辦理內容，前 2 點著墨性騷擾措施，第 3 項始簡略說明因應性別差異需求，檢討空間友善性，建議挪移第 3 項至第 1 項，以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法主題性，確保辦公室處於性別友善氛圍。另就本項內容酌修文字為多元性別，不應僅顧及女性空間友善性。

決議：修正通過，公告於本局官方網站，俾憑辦理本局性別平等計畫。

伍、工作報告：

本次計 5 案工作報告，分別為提報「臺中市政府各機關 114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及「臺中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第 2 條、第 6 條修正草案」、「臺中市大眾捷運系統與地下街設施移設及連通管理自治條例修正草案」、「捷運工程局北屯機廠(G0)行政大樓興建計畫」和「臺中捷運綠線延伸(大坑及彰化)建設計畫」，後 4 案皆依規填報「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案件資料如下：

一、本局 114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

負責單位：會計室

(一) 依據臺中市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2-115 年)辦理。

(二) 案經會請各科室填具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並彙整。

(三) 本局 114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已於 114 年度 3 月送至市府主計處彙整。

委員建議：請推動今年度性別平等業務時，多加注意預算使用情形，以利編列明年
度(115 年)預算。

決議：照案通過。

二、性別影響評估：臺中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第 2 條、第 6 條修正草案

負責單位：資財用地科

(一) 依「臺中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及「臺中市政府法制作業手冊」規定辦理。

(二) 本案於 114 年 2 月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法案性別影響評估。

決議：照案通過。

三、性別影響評估：臺中市大眾捷運系統與地下街設施移設及連通管理自治條例第 3 條、第 14 條修正草案

負責單位：土木建築科

(一) 依「臺中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及「臺中市政府法制作業手冊」規定辦理。

(二) 本案於 114 年 1 月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法案性別影響評估。

決議：照案通過。

四、性別影響評估：捷運工程局北屯機廠(G0)行政大樓興建計畫

負責單位：土木建築科

(一) 為落實性別影響評估，研擬或修正相關法案、捷運計畫、推動重大工程時納入性別影響評估，建構性別友善環境。

(二) 已於 114 年提報重大施政先期計畫－「捷運工程局北屯機廠(G0)行政大樓興建計畫」，依據性別影響評估標準作業說明規定填報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 (三) 後續將持續於修正法案、訂定計畫時，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視情況諮詢性別平等專家，填寫性別影響評估表，並考量不同性別觀點，對於不同性別者的影響及受益程度進行評估及檢討，以落實性別影響評估。

決議：照案通過。

五、性別影響評估：臺中捷運綠線延伸（大坑及彰化）建設計畫

負責單位：土木建築科

- (一) 為落實性別影響評估，研擬或修正相關法案、捷運計畫、推動重大工程時納入性別影響評估，建構性別友善環境。
- (二) 已於 114 年提報重大施政先期計畫－「臺中捷運綠線延伸（大坑及彰化）建設計畫」，依據性別影響評估標準作業說明規定填報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 (三) 後續將持續於修正法案、訂定計畫時，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視情況諮詢性別平等專家，填寫性別影響評估表，並考量不同性別觀點，對於不同性別者的影響及受益程度進行評估及檢討，以落實性別影響評估。

決議：照案通過。

陸、提案討論：

一、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為培養本局同仁性別意識，114 年預定辦理性別主流化與 CEDAW 教育訓練各 1 場次，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透過性別主流化策略及性別意識相關訓練，增進本局同仁尊重及促進性別平等，進而於執行規劃業務時納入性別平等觀點。
- 二、該課程業完成需求調查，其中性別主流化及 CEDAW 課程開設需求較高之內容分別

為，「CEDAW 與業務之關連與應用」、「多元性別者權益保障法規、配套措施及政策之評估與討論」、「直接、間接歧視與實質平等的意涵」、「性別影響評估」及「法規檢視案例」。

三、爰依前開調查需求，研議規劃本年性別主流化及 CEDAW 課程，並採多元形式辦理。

辦法：經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4 年上半年度會議審議後，依規辦理本局性別主流化與 CEDAW 教育訓練。

委員建議：安排與工作較相關的課程，如本局需大量使用性別影響評估，得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授課。

決議：將依委員建議辦理課程。

二、提案三

提案單位：綜合規劃科

案由：有關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獎，本局擬提報「捷運路網提供便利及舒適大眾運輸服務」計畫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目前臺中市政府持續推動各項捷運計畫，近期路網除捷運綠線已於 110 年 4 月通車以外，捷運藍線預計於 114 年 6 月開工；捷運綠線延伸大坑、彰化可行性研究已於 113 年 1 月 31 日獲行政院核定，刻正辦理綜合規劃作業；機場捷運（橘線）可行性研究已於 113 年 7 月 2 日由交通部審查通過，並已依委員意見修正後於 113 年 10 月 1 日再提送交通部轉行政院核定。

二、此外，臺中市政府推動中的屯區捷運可行性研究包含「屯區捷運環狀線」及「捷運藍線延伸太平」兩案，均已完成交通部現勘及初審階段，「捷運藍線延伸太平」已於 114 年 3 月 12 日再度提報交通部審議；「屯區捷運環狀線」目前依照 114 年 4 月 11 日交通部書面意見修正中，並積極爭取中央早日核定計畫。另屬於中期路網的崇德豐原線（紅線），臺中市政府已於 114 年 4 月 21 日決標，刻正啟動相關規劃作業；機場捷運（橘線）延伸海線地區可行性研究案亦刻正辦理發包作業中。

三、在遠期路網計畫尚有豐科軸線與科工軸線，可服務豐原、神岡、大雅、中部科學

園區以及精密機械園區等地，未來也會分階段推動。臺中捷運發展願景將從捷運綠線單一路線，逐步推動成與捷運藍線交會形成的十字路網，並接續與機場捷運（橘線）構成雙十字軸線，建構出臺中捷運系統骨幹後，由屯區捷運與捷運綠線串聯成環形路網，並持續向外輻射發展，擴大服務範圍，打造四通八達的臺中捷運路網，並串連周邊公共運輸及人行系統，營造優質、舒適、便捷且永續的交通環境。

四、有關本局推動「捷運路網提供便利及舒適大眾運輸服務」，涉及性別平等創新獎提案方面，本科提出初步構想如下：

- （一）依據捷運相關設計規範規定，例如男廁所與女廁所之便器比例、「坐式」與「蹲式」之便器設置比例，以及「坐式」便器數量等，以及為了貼近各年齡層及行動不便者之使用需求，各車站亦須獨立設置無障礙廁所及親子廁所，以創造更友善舒適的使用環境。
- （二）另依據「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第 5 條第 3 項相關規定，「捷運交會轉乘站及進出站（含轉乘）人次達該捷運路線運量前百分之十之捷運車站」設置哺（集）乳室；另端點站亦設置有哺（集）乳室供使用。
- （三）為維護旅客安全，各捷運車站月臺中間應規劃夜間安心候車區，裝置閉路電視攝影鏡頭、保全按鈕、對講設施等，提供夜間安全的候車區域。
- （四）本局推動各條捷運路線，捷運藍線已進入細部設計階段，其他路線則刻正辦理可行性研究或綜合規劃作業，故有關通用設施（包含無障礙、幼童親子、性別友善及穆斯林）等部分亦納入整體規劃考量，以落實性別主流化及實踐性別平等。

辦法：

一、依照 115 年行政院辦理性別平等業務衡量指標，衡量標準共分 5 項：

- （一）與性別平等之關聯性（含內容與題目）(10%)。
- （二）將性別觀點融入業務程度 (15%)。
- （三）開發及運用資源情形(15%)。

(四) 創意及創新程度(30%)。

(五) 影響程度 (具體績效) (30%)。

二、將撰擬書面資料，並依前項標準分項簡要自評，依限於 114 年 8 月 15 日前繳交完整計畫。

委員建議：

- 一、建議納入性別統計，如本市居住人口性別比例、高齡人口比例、捷運使用者年齡分布，本市人口性別女大於男的城市，相對地，女性使用者高於其他縣市，應思考優於男女比（1：5）方向推動。
- 二、建議新增本市綠線捷運男女廁之便器比例、坐式及蹲式之便器設置比例，以及坐式便器數量等佐證資料。
- 三、參考其他縣市營運中車站，部分廁所位置偏遠，使用上較不便，故建議應考量廁所位置。
- 四、除於捷運交會轉乘站及進出站（含轉乘）人次達該捷運路線運量前百分之十之捷運車站設置哺（集）乳室外，尚應考慮車站出入口有無婦幼公共設施，因有此類公共設施設置，婦幼會較常出入，使用上會有需求。
- 五、目前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上鎖管理哺（集）乳室，造成一定程度不便，建議以監視器或建置於閘門內，取代上鎖。

決議：依委員建議修正計畫，配合市府計畫於 114 年 9 月 15 日前提案，並於 114 年 8 月召開第 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中提出完整計畫。

三、提案四

提案單位：工程管理科

案由：配合市府「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第五屆希朵獎作業故事，擬提案「性別平等，從廁所做起」綱要。

說明：

- 一、因本局於 114 年 1 月 1 日甫成立，尚無推動性平成果可供故事題材，爰擬以採訪本市捷運綠線文心森林公園站性平廁所設計師及車站站長方式，從 CEDAW 條文、

國內建築法規、國家政策、臺中捷運服務目標，以文心森林公園站廁所為例，從設計理念實踐對市民在性平服務成果。

二、故事將說明臺中市政府、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間企業或地方人士在人力、物力及經費上的支持。

三、鑒於跨性別廁所的議題開始逐漸受到重視，大家注意到傳統的兩性框架，在某種程度上可能壓迫「跨性別族群」的權益，有關對未來展望，說明捷運藍線設計，將進一步納入「性別友善廁所」理念。

辦法：將洽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與捷運綠線性平廁所設計師資訊，採訪設計理念與歷程，且透過捷運公司站長與清潔人員訪談，瞭解是否有旅客使用溫馨小故事可納入文章。

委員建議：建議訪談對象除聚焦跨性別者，計畫提及跨性別廁所詞恐不恰當，應擴大為多元性別，以顧及如：媽媽帶小男孩如廁、年長者行動不便需要人協助等使用多元友善廁所情形。

決議：將依委員建議撰寫故事，配合市府計畫於 114 年 9 月 15 日前提案，並於 114 年 8 月召開第 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中提出完整故事。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

臺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4 年第 1 次會議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二、開會地點：北屯機廠行政大樓 F127 會議室

三、主持人：連召集人昭榮

連昭榮

紀錄：林佳蓁

林佳蓁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 位 名 稱	出 席 代 表
莊 委 員 淑 靜	淑靜
孫 委 員 旻 暉	請 假
黃 委 員 詩 珮	黃詩珮
黃 委 員 思 芬	請 假
梁 委 員 琬 筑	梁琬筑
蔡 委 員 逸 謙	蔡逸謙
梁 委 員 明 德	梁明德
范 委 員 朝 智	請 假

單 位 名 稱	出 席 代 表
本 局 綜 合 規 劃 科	古泉福
本 局 工 程 管 理 科	楊智剛 吳孟飛
本 局 土 木 建 築 科	王仁清 楊老鴻
本 局 資 財 用 地 科	蘇采瑄
本 局 人 事 室	侯岫雯
本 局 會 計 室	曹素華

本局秘書室

傅景涵 黃雅鈴 賴紀穎